



Shaoer
Baiké
Bídu Shùxí



少儿百科**必读**书系

李 麟/主编

世界上的十大帝国之谜

精彩内容 详细讲解 经典读物
一部学生爱读的成长必读书



中国学生成长
必读书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少儿百科必读书系

世界史上的十大帝国之谜

主编 李 麟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史上的十大帝国之谜/李麟编著.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8. 5
(少儿百科经典必读书系)

ISBN 978 - 7 - 204 - 09535 - 3

I. 世… II. 李… III. 世界史—少年读物 IV. K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0847 号

少儿百科经典必读书系

主 编: 李 麟

责任编辑: 咏 梅

封面设计: 瑞 章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324

字 数: 3600 千

版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0000 套

书 号: ISBN 978 - 7 - 204 - 09535 - 3/C · 190

定 价: 450.00 元 (全 18 册)

前 言

时间的河流，已跨越 21 世纪的大门。这是一个知识的世界，这是一个飞腾的时代。亲爱的青少年读者啊，遨游在地球的村庄，你将发现瑰丽的景象——自然的奥秘，文明的宝藏，宇宙的奇想，科技的光芒。还有文化和艺术，是人类不可缺少的营养。勇于探索的青少年读者啊，来吧，快投入这智慧的海洋！它们将帮助你，为理想插上翅膀。

21 世纪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社会的信息经济的全球化使创新精神与创造能力成为影响民族生存善的理要因素。21 世纪世界各国各地区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材的竞争，因此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全面提高学生素质和综合能力，已纪为我国基础教育的当务之急。

为满足青少年的求知欲，促进青少年对知识结构向着更新、更广、更深的方向发展，使青少年对各种知识学习发生浓厚兴趣，我们特组织编写了这套《少儿百科必读书系》。它是经过多位专家遴选编纂而成，它不仅权威，规范，科学，而且全面，系统，简洁，实用。《少儿百科必读书系》符合国情，具有一定前瞻性。

百科全书是一种全面系统地介绍各门类知识的工具书，是人类科学与思想文化的结晶。它反映时代精神，传承人类文明，作为一个国家或民族文明进步的标志而日益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像法国大学者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英国 1768 年的《不列颠百科全书》，以及我国 1986 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等，均是人类科学与文化的巨型知识百科全书，堪称“一所没有围墙的大学”。

《少儿百科必读书系》吸收前人成果，集百家之长于一身，是针对中国儿童的阅读习惯和认知规律而编著的；是为广大家长和孩子精心奉献的一份知识大餐，急家长之所急，想孩子之所想，将家长的希望与孩子的想法完美体现的一部智慧之书。相信本书会为家长和孩子送上一份喜悦与轻松。

全书 400 多万字,共分 18 册,所涉范围包括:文化、艺术、文学、社会、历史、军事、体育、未解之谜、天文地理、天地怪谈、名物起源等多个类别,内容很具代表性和普遍性。可谓蔚为大观。

本书将具体的知识形象化、趣味化、生动化,发挥易读,易看的功能,充分展现完整的内容,达到一目了然的效果。内容上人性、哲理兼融,具国际性,是一部可增扩少年儿童知识面、启发少年儿童学习兴趣的百科全书。

本书语言生动,富有哲理,耐人寻味,发人深省,给人启迪,有时甚至一生铭记在心,终生受益不浅,本书易读、易懂让人爱不释手,阅读这些知识,能够启迪心灵、陶冶情操、培养闪趣、开阔眼界、开发智力,是少儿读物中的最佳版本,它可以同时适用于成人、家长、青少年阅读,是馈赠少年儿童的最佳礼品,而且也极具收藏价值。

限于编者的知识和文字水平,难免有疏漏之处,敬请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教,同时,我们也真诚地希望本丛书能够得到广大青少年读者的喜爱!



目 录

帝国概念	(1)
世界十大帝国	(4)
大英帝国	(6)
蒙古帝国	(24)
阿拉伯帝国	(90)
西班牙帝国	(118)
亚历山大帝国	(140)
大清帝国	(148)
罗马帝国	(210)
奥斯曼土耳其帝国	(242)
俄罗斯帝国	(261)
葡萄牙殖民帝国	(269)



帝国概念

帝国是对领土非常辽阔，统治或支配民族众多，拥有极大的国际影响力的强大国家的通称。帝国一词并没有非常精准的科学定义，使用十分混乱。根据使用的场合与习惯大致可以分为三种类型。

狭义的帝国

狭义的帝国一般仅指领土辽阔，统治民族众多，拥有持续传统的强大君主制政体国家。而且帝国称号的使用一般需要国际上普遍的认同。帝国的国家首脑一般为皇帝，汉语对于中国以外的帝国首脑也常使用音译（如奥古斯都、哈里发、苏丹、沙皇等）。帝国君主通常为世袭，但也有通过选举和指定产生的。这些国家常自称为帝国，或把帝国一词写入正式的国号（如大清帝国、俄罗斯帝国、德意志帝国等）。限于帝国对领土规模、政体和国际影响力的要求，几乎所有狭义的帝国都出现在亚欧大陆。

现代以前的中国人一般认为只有统治整个中国的君主才能合法地使用皇帝（大皇帝）这一称号，所以理论上只有中国的历代王朝才是帝国（最狭义）。藩属国及其他国家的君主只能被称为国王、王、酋、汗或使用音译。

在欧洲，罗马帝国前期的国家首脑称元首（奥古斯都及凯撒，同时担任共和国的执政官），政体在形式上仍为共和制，但实际上已具备后来欧洲出现的各帝国的主要特点。西罗马帝国灭亡后，拥有皇帝这一称号的君主通常被视为罗马帝国的继承者，所以在同一时期内，理论上讲西欧至多只能有一个帝国存在，即罗马帝国的合法继承者（尽管这对于拜占庭帝国来说有些荒谬）。在中世纪，按照惯例要得到皇帝称号的君主一般要去罗马由教皇加冕，而这一头衔基本上被神圣罗马帝国的君主所垄断，直至 19 世纪。

神圣罗马帝国灭亡前后，法国、奥地利与德国先后升格为帝国；俄罗斯则一直以拜占庭的继承者自居（第三罗马），形成了欧洲近代的帝国。但与古代的帝国相比，除俄罗斯帝国以外，其余的国家在历史上大部分时期内都是王国或公国，帝国称号存在的时间很短。还有很多领土不大，统治民族也不多的王国或公国常被称为帝国（如瑞典帝国、丹麦帝国等），但实际上没有达到狭义帝国的标准，它们可以被归入广义的帝国。



世界史上主要的帝国（狭义）

世界历史符合上述标准的狭义帝国主要有：公元前6至4世纪的波斯帝国（阿黑门尼德王朝），统一印度大部分地区的孔雀帝国、笈多帝国、贵霜帝国、莫卧儿帝国等王朝，公元前3世纪至公元20世纪初的中国历代“正统”朝代（秦至清），公元前后至4世纪的罗马帝国，东罗马帝国（拜占庭帝国、大秦国），神圣罗马帝国，阿拉伯帝国（大食国，或萨拉森帝国，包括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蒙古帝国，奥斯曼帝国（土耳其帝国），奥地利帝国—奥匈帝国，俄罗斯帝国，德意志帝国等。

注：阿黑门尼德王朝时期的波斯帝国也常被视为王国。古希腊历史著作中一般称波斯君主为国王（希罗多德的历史，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等）。另外，对于神圣罗马帝国是否是一个国家尚存在争议。

广义的帝国

广义上的帝国范围要宽泛很多，只要是统治或支配的地域广阔，在国际上或某一地区强盛一时的国家，就可以被称为帝国。通常这些国家只达到狭义上帝国的标准中的一点（领土广阔）或几点，而且不论政体是否为君主制。这些国家本身一般并不称自己为帝国，而是王国、共和国、联邦、联盟等。

如古希腊的“雅典帝国”，中世纪的“威尼斯帝国”，近代的葡萄牙帝国、西班牙帝国、荷兰帝国（殖民）、大英帝国、大日本帝国等。

历史上有一些规模庞大但统一时间很短，通过短期的军事征服暂时建立起来的国家，如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三世时的马其顿王国（亚历山大帝国），加洛林王朝的查理一世在位时的法兰克王国（查理曼帝国），也被称为帝国。但严格的说它们都不能达到狭义上的所有四个标准，仍然只是王国。

现代的“帝国”虽然很少有君主制政体的，但实际地位和影响则与古代狭义的帝国没有太大区别。比较著名且被接受的概念有希特勒统治时期的德意志第三帝国、罗纳德·里根提出的邪恶帝国（苏联帝国）、被称为新罗马帝国的美帝国。



君主国的通称

有些君主制国家（一般实际上是王国）以帝国作为正式国号。如 1822 年至 1889 年的巴西帝国，1822 至 1823、1864 至 1867 年间的墨西哥帝国，1889 年至 1974 年的埃塞俄比亚帝国，1897 年至 1910 年的大韩帝国，1977 年至 1979 年的中非帝国。

很多强大的（以及不那么强大的）古代君主制国家被后世历史学者称为帝国。如赫梯帝国、巴比伦帝国、亚述帝国、帕提亚帝国（安息）、匈奴帝国、萨珊帝国、拉丁帝国（罗马尼亚帝国）、尼西亚帝国、加纳帝国、马里帝国、桑海帝国、阿兹特克帝国、印加帝国等。

这些所谓的帝国其实与王国没有实质区别。

帝国与王国的区别

帝国和王国都是君主国，之间的区别在一般人看来不是特别明显，但它们之间大致的区分标准却是有的。

所谓帝国，指的是以皇帝为君主的国家，一般领土广阔，常常拥有属国，并在一个文化区域内占支配地位。

在欧洲，最早只有一个文明区域，所以也只有一个帝国——罗马帝国。后来随着罗马帝国分裂西罗马灭亡教廷分裂，形成了两个文化区域，于是就同时有了西欧天主教区域的神圣罗马帝国和东南欧正教区域的拜占庭帝国。

在远东，则有以中国皇帝为君主的中华帝国。一般来说，中华帝国的皇帝只有一个，不过也有例外，当中国处于分裂的时候中国可能同时有几个人自称为皇帝。然而，这些皇帝之间一般是不能互相承认的，并且当其中的一个皇帝向另一个皇帝称臣的时候，这个皇帝就必须去掉帝号，改称为王。

其他

还有一些存在时间很短，疆域辽阔又没有一个是正式的（或合理的）的国号的政权，常被以其创立者的名字命名为帝国。如阿提拉帝国、塞尔柱突厥帝国、帖木儿帝国（理论上属于西察合台汗国察合台汗国）。



非历史学上的概念

在某一领域居于垄断地位或实力强大的组织和集团微软默多克（如大型跨国公司），也常被称为帝国。如微软帝国、默多克传媒帝国等。

世界十大帝国

1. 大英帝国，鼎盛时占了大半个地球，号称“日不落帝国”
2. 蒙古帝国，包括了整个如今的俄罗斯和中国及中亚细亚
3. 阿拉伯帝国，鼎盛时包括北非、中东、伊朗、阿富汗、西班牙等地。
4. 亚历山大帝国，包括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半岛、埃及、阿拉伯半岛、伊朗、伊拉克、印度北部。
5. 清帝国，包括今天的中国、蒙古、中亚的一部份、俄罗斯的一部份。
6. 罗马帝国，整个地中海沿岸和法国，英国南部。
7. 西班牙殖民帝国，包括整个拉丁美洲（除巴西）菲律宾群岛、北非的摩洛哥等地。
8. 唐帝国，今天的中国（除西藏）蒙古、中亚五国大部。
9. 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包括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半岛、北非、部份中东地区。
10. 沙皇俄国，大致和前苏联相近，略小一点。（苏联应该不能算帝国，不然稳居第三）

按大小排列的十大帝国

（与十大帝国不一致，面积不完全代表控制力）：

1. 大英日不落帝国，最大时面积 3350 万平方公里
2. 沙皇俄国，最大时面积过 2500 万平方公里
3. 大蒙古帝国，最大时面积远超 2000 万平方公里（铁蹄踏出 4000 万平方公里的影子疆域）
4. 西班牙帝国，最大时面积过 1500 万平方公里



5. 大清帝国，最大时面积过 1400 万平方公里
6. 大唐帝国，最大时面积约 1200 万平方公里
7. 中华帝国，最大时面积过 1100 万平方公里
8. 大明帝国，最大时面积约 1000 万平方公里
9. 阿拉伯帝国，最大时面积近 1000 万平方公里
10. 亚历山大帝国，最大时面积 600—700 万平方公里

元朝不等于蒙古帝国，蒙古有四大汗，元朝只是其中之一。因为元朝的忽必烈使用“汉法”，遭到蒙古帝国其他汗的反对，以至发生战争，元朝在和其他汗的战争中失败，所以元朝只包括蒙古和中原，元朝的版图不是中国最大的，1200，小于清代的 1400。

把 1860 年前的清朝版图和现在的中国相比较，现在的中国至少减少了 300 多万平方公里，那就是沙俄于 19 世纪割占我国的超过 160 万平方公里土地，再加上独立的外蒙古约 160 万平方公里土地，这个加起来就是 320 多万平方公里了，另外西藏先后被割去许多土地，比如那个“麦克马洪线”，起码超过 10 万平方公里，再加上西南失去的领土，如果还可以算上“尼布楚条约”中清朝放弃的贝加尔湖以东的大片土地，至少有 50 万平方公里，恰克图条约放弃的萨彦岭以北之地，唐努乌梁海至少也有 20 万平方公里。清朝至少超过 1400 万平方公里版图无可争议。

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是英国版图最大的时期。据历史学家统计，一战即将爆发的前夕，英国拥有的领土面积 14300 平方公里，包括今天的英国和爱尔兰，而当时英国拥有的殖民地面积则为 3350 万平方公里，是其领土的 106.59 倍。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爱尔兰于 1921 年独立，英国通过一战从土耳其帝国得到了伊拉克、约旦、巴勒斯坦（包括今天的伊拉克、约旦、巴勒斯坦和以色列）3 块新的殖民地，因此英国的领土面积变成了 244100 平方公里，而殖民地面积变为了 3406 万平方公里，这时英国殖民地的面积为领土面积的 139.53 倍。英国版图为 24 加上 3406 万平方公里，共 3430 万平方公里。

之后，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亚、非拉美民族独立运动蓬勃发展，欧洲各个殖民帝国在世界的殖民体系很快土崩瓦解。今天的英国除拥有 244100 平方公里的领土外，还拥有 13 块殖民地。历史上曾经是英国殖民地的国家和地区在今天和英国组成了一个国际组织——“英联邦”，现在英联邦共拥有 53 个成员国。

从有效控制统治来说，俄罗斯帝国最佳。不论是蒙古帝国还是大英帝国，他们作为一个整体虽然面积大，但是中央对地方的约束力却非常弱，例



如蒙古帝国的4大汗国根本就不听命于元朝政府，甚至和元朝进行战争；大英帝国的许多自治领如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根本就是各自为政，英国政府完全没有能力控制得了他们。

俄罗斯帝国建立于14世纪末期，1480年脱离蒙古帝国的4大汗国之一的“金帐汗国”独立。俄罗斯帝国在1480—1547年叫做“莫斯科公国”，1547—1917年为沙皇统治时期，1917年—1922年为“苏维埃俄国”时期，1922—1991年为“苏联”时期，这个时期也是俄罗斯最鼎盛的时期，1991年12月26日苏联解体，俄罗斯进入“俄罗斯联邦”时期，至今俄罗斯仍然是这一时期。

俄罗斯在1480年独立后便不断的对外扩张，向西，俄罗斯征服了乌克兰、白俄罗斯、爱沙尼亚、拉托维亚、立陶宛、芬兰、波兰等国，向东先后征服了西伯利亚汗国、喀山汗国、阿斯特拉罕汗国，占领了整个中亚、高加索和西伯利亚，1858—1911年期间通过外交欺骗手段从中国骗得154万平方公里的领土。俄国人一直向东扩张到今天美国的阿拉斯加，美国的阿拉斯加原来也是俄国的领土，俄国后来因为在1853—1854年的克里米亚战争中战败而导致经济危机只好在1867年将阿拉斯加以720万美圆的超低价卖给了美国。

通过一系列扩张，到20世纪初，俄罗斯成为了一个拥有2280万平方公里领土的帝国，相比与蒙古帝国和大英帝国，俄罗斯帝国对统治的地区实行了完全的单一制统治，对地方拥有完全的统治权力。

一．大英帝国

大英帝国概述

大英帝国(British Empire)是指一个以英国为中心的全球性帝国，在20世纪初达到鼎盛，大约有4到5亿人口，占当时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领土约3300万平方千米。到20世纪中期，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随着全球民族主义运动的兴起，英国殖民统治发生严重危机，在这种情况下，英国被迫允许广大的殖民地独立或半独立，为了继续在前广大殖民地地区发挥重要影响力，英国政府倡议督导建立了一个所谓的和平组织——“英联邦”，前英国大部分殖民地独立而成的国家加入了该组织。但也有少数没有加入。

大英帝国的形成是300多年来贸易、移民与武力征服的结果，期间也有



和平的商业外交活动和帝国的萎缩。帝国的领土遍及包括南极洲在内的七大洲、四大洋，被形容为“日不落帝国”，它在1890至1900年间达到最高峰。

帝国在全世界范围内协助传播了英国的技术、商业、语言和管理模式。帝国霸权帮助英国实现了惊人的经济成长，并使其在国际政治中拥有更大的发言权。虽然海外的殖民地（除了一些自治领外）的人民大多无权决定其政府的政策与未来，英国本土的民主却继续深化。

从殖民地的角度来看大英帝国，可以说是毁誉参半。殖民地从英国那里获得了先进的科学技术与投资，促进了经济的发展与生活水平的提高，也获得了英国的法律框架与国际性的语言英语。在殖民地脱离帝国独立之前英国都会试图将它的议会民主制留给殖民地人民，虽然并不是所有的时候都获得成功。独立后的英殖民地大部分都选择留在英联邦之中。

但同时，英国的殖民政策并非利他主义的。事实上，英国的殖民化是完全以其自身利益为优先考量。英国为殖民地留下了更好的基础设施，但那主要是为了方便这些殖民地的货物能够更方便地出口到英国以满足其本土的需要，或是让英国的工业品更方便地运送到殖民地市场。白人的自治领大多能够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以取得经济生产上的平衡，但是在拉美、非洲和东南亚的帝国殖民地却往往只是工业所需原材料（或单一农业产品）的供应者，这对这些国家独立后的经济发展并无帮助。另外，为了确保其统治的稳定，英国采用了“分而治之”的殖民政策，鼓动殖民地内不同民族、语言或宗教的人们相互内斗，使得像爱尔兰、印度、津巴布韦、肯尼亚、苏丹、乌干达、伊拉克、圭亚那和斐济这些国家在独立后面临着不同程度的种族冲突。

“大英帝国”一词的最早使用者相信是伊丽莎白一世女王的占星师兼数学家约翰·迪伊（John Dee）。

背景：英格兰殖民主义

对不列颠岛屿与法国的扩张

自1066年威廉一世从诺曼底登陆并征服了英格兰之后，英格兰在几百年的时间里就一直积极地介入欧洲大陆的事务。到14世纪末，从对欧洲的羊毛贸易发展出来的对外贸易已经成为英格兰最重要的国家政策。

这段时间是英格兰对外征服的开始，包括了1282年对威尔士的扩张，以及1169年对爱尔兰的征服。1296年英格兰对苏格兰的短暂控制在1314年中断，两个地区的真正统一要等到1603年通过王位继承的方法来和平实现。虽然1204年英格兰君主丧失了诺曼底的领土，通过联姻与继承英格兰



的统治者还是拥有法国大片的土地，直到 1453 年最终丧失。从此之后一直到 1563 年英格兰君主只拥有法国北部的战略要港加来，但是自那之后就连加来港也丢失了。

海外帝国的成长

海外的大英帝国——这里指的是英国人的海洋探险以及在不列颠岛以及欧洲大陆以外地区的移民或殖民——之根源可追溯到 1485 至 1509 年在位的亨利七世所采取的具有开拓性的海洋政策。在理查三世所建立起来的羊毛贸易的基础上，亨利七世创建了现代英国海洋商贸体系，并极大地发展了英国的造船工业与导航技术。这套体系也为日后的贸易机构的建立创造了条件，而像马萨诸塞湾公司和英国东印度公司之类的贸易企业为英帝国海外的扩张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亨利七世也下令在朴茨茅斯建造英国的第一个干码头，加强建设当时还规模很小的英国海军，他于同年 8 月 5 日在圣约翰港宣布纽芬兰为英格兰的殖民地；1587 年沃尔特·雷利爵士（Sir Walter Raleigh）在罗阿诺克（Roanoke）宣布弗吉尼亚为英格兰殖民地。但这两块殖民地都十分短命，由于食物匮乏、恶劣的天气、海难以及美洲大陆上不友好的土著人的侵犯，英格兰很快就不得不放弃这两片殖民地。

斯图亚特王朝时期

1588 年（在都铎王朝的伊丽莎白一世期间）对西班牙无敌舰队的犬胜正式确立了英格兰作为海上强权的地位，虽然之后 1590 年代几次与西班牙战事的失败暂时挫败了英格兰野心勃勃的海外殖民计划。1604 年斯图亚特王朝的詹姆士一世终于与西班牙签订了《伦敦条约》，正式结束两国的敌对状态；1607 年英格兰在弗吉尼亚的詹姆斯敦（Jamestown）建立了第一块永久的海外殖民地。在之后的三个世纪中英格兰不断地在海外扩张势力范围并巩固了国内的政治发展。1707 年英格兰与苏格兰的议会在伦敦合并，组成大不列颠议会。

对美洲的殖民

大英帝国的雏形形成于 17 世纪初，此时英格兰已经在北美建立了多片殖



民地，这些殖民地包括了日后的美利坚合众国、加拿大的大西洋省份以及加勒比海上的一些小岛屿例如牙买加和巴巴多斯。

盛产甘蔗的加勒比地区高度倚赖奴隶的工作，它是英格兰早期最重要、最有利可图的殖民地。美洲大陆南部的殖民地则为英格兰提供烟草、棉花和大米，北部则出产毛皮；它们从经济角度上讲没有像加勒比岛屿一样对英格兰有益，但是大片的可耕种土地吸引了众多英格兰移民者。

英格兰的美洲帝国正通过战争与殖民逐步扩大，例如通过英荷战争的胜利英格兰获得了新阿姆斯特丹（即今天的纽约）。不断发展的美洲殖民地不断向西探索，寻求更多的可耕种土地。七年战争中英格兰击溃了法国，并在1760年占领了新法兰西的全部地区，使得英国获得了北美更大地区的控制权。

随后，澳大利亚（1788年被发现，最早是犯人的流放地）和新西兰（1840年成为英国领土）成为英国移民们的另一目的地，而同时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土著人口也因战争与疾病使人口在一个多世纪的时间内锐减了60%至70%。这些殖民地之后都实现自治，并是羊毛和黄金的出口地。

自由贸易与“非正式帝国”

原本的英国殖民体系在18世纪开始衰落。在辉格党人长期控制国内政治权力的时期（1714年至1762年），帝国对英国而言变得不那么重要，直到一连串试图扭转这种对殖民地忽视的措施（主要包括了从殖民地征收更多的税收）引发了美国独立战争（1775年至1783年），使得英国丧失了其人口最多的殖民地。

这段时期有时候被称为“第一英帝国”，即17至18世纪英国在美洲的扩张。18世纪开始英国在亚洲和非洲的扩张则被称为“第二英帝国”。英国对美国控制权的丧失表明，殖民地并不一定对英国经济有举足轻重的影响：英国在放弃了对美洲殖民地的防务与行政管理之后，依然主宰了美国与英国的主要贸易。

重商主义是经济学的理论，指的是国与国之间对财富的争夺，它是英国第一次海外殖民扩张的特色。但是现在在英国，重商主义很快就要让位于亚当·斯密等人的自由放任的经济自由主义了。

英国从北美殖民地独立这一事件中学到的经验是，即时是在不拥有殖民统治权的情况下贸易依然能够带来经济繁荣。这就是为什么在1840至1850年代英国愿意授予像诸如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白人殖民地自治领地位的原因，因为这些国家的白人们被视为是居住在殖民地的“祖国”人民而已。而



爱尔兰则有着完全不同的命运，它于 1801 年被并入全称为“大不列颠及爱尔兰联合王国”的英国。

在这一时期，英国也宣布废除奴隶贸易（1807 年），并很快将这一禁令强加到别国身上。到 19 世纪中英国已经基本在全球范围内消灭了奴隶贸易。奴隶制本身于 1834 年在英国的殖民地被废止，情况直到 1920 年左右才有形成稳定状态。

旧有的殖民与奴隶制度的终结是与自由贸易一同实施的，自由贸易原则在 1840 年左右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其标志是英国撤销了《玉米法》（Corn Laws）和《航海条例》（Navigation Acts）。自由贸易完全地开放了英国市场，也促使其他国家在 19 世纪中叶开放他们的市场。

一些人会认为，自由贸易的兴起仅反应了英国的经济地位，而与任何的哲学观点无关。确实，英国对迫使他国执行某一政策一直比对自己施行同样政策更为热衷。虽然英国丧失了 13 个美洲殖民地，1815 年欧洲大陆上拿破仑的最终战败确立了英国最成功的国际强权的地位。在工业革命让英国成为无可争辩的经济强权的地位之时，皇家海军则主宰着海洋。始终与欧洲大陆事务保持距离的英国也得意施行旨在扩大其经济和政治影响力的扩张计划，这种海外扩张是通过自由贸易和战略优势所建立起来的一个“非正式帝国”。

从 1815 年的维也纳会议到 1870 年的普法战争，英国是全球唯一的工业化强权，是全球 30% 工业产品的生产地（1870 年）。作为“世界工厂”的英国能够如此有效、低廉地生产工业品，以至其在国内生产的产品在运输到外国后其价格依然比外国当地所生产的产品更具竞争力。只要其海外市场的政局稳定，即使没有实施正式的殖民统治，英国依然能够从自由贸易中获益。

英帝国在亚洲

1757 年普拉西战役（Battle of Plassey）的胜利让英国东印度公司获得了印度孟加拉邦的统治权，虽然 1770 年因对该邦过度征税而恶化的饥荒引起了英国国内的争议。到了 19 世纪，东印度公司已经几乎控制了印度全境。1857 年印度民族大起义之后该公司管辖的领土被移交给女王政府管理。维多利亚女王于 1876 年被宣布为印度女皇。

锡兰（今斯里兰卡）、缅甸和马来亚也被纳入英国在亚洲的势力范围。1841 年在获得了鸦片战争的大胜后，英国从中国人手里夺得了香港。

英国对中国的兴趣源自 18 世纪末，当时英国成为中国茶叶的进口国。茶叶进口导致了英国方面巨大的贸易逆差，因此英国希望通过从印度向中国



出口鸦片来平衡开支，虽然这么做违背了中国的禁令。因鸦片贸易所引起的两次鸦片战争都以英国的胜利告终。

鸦片战争之后，英国与中国保持了一种复杂的关系。虽然英国获得了香港，英中贸易主要还是通过几个开放了的中国港口进行。因此英国希望看到的是一个独立的中国，因为中国的崩溃意味着其他西方强权就可能与英国一起瓜分中国，而使得英国所拥有的特权地位受到挑战。

同时，英国也不希望看到一个过于强大的中国，因为这就意味着中国将取消或要求重新协商一些原本签订的条约。这种态度解释了看似矛盾的英国对华政策：一方面协助清廷镇压太平天国起义，另一方面却和法国联手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

不列颠治下和平（Pax Britannica）的瓦解

作为第一个工业化的国家，英国曾经能够将整个世界作为其原材料的来源国和工业品的出口市场。但是随着其他国家的工业化，在19世纪这种情况在逐渐改变，越来越多国家寻求保护其原材料的供应和出口市场。到1870年代，英国的工业产品面临了来自其他国家的强有力竞争。

工业化在德国和美国迅速进行，使它们迅速赶超过了英国和法国这两个老牌资本主义国家。比如，到1870年德国的纺织和金属工业在组织结构和技术效率上已经超越英国，并且在德国国内市场上已经击败英国同类产品。到19世纪末，德国甚至开始为当年的“世界工厂”生产这些产品了。

虽然无形出口品（如银行服务、保险和船运）让英国不至于出现贸易逆差，其贸易额占世界总贸易额的比例从1880年的四分之一下降到1913年的六分之一。英国不仅只在工业化国家市场的竞争中落败，其产品在欠发达国家的市场上也没有占优势。英国甚至正在丧失它曾经所拥有的，对印度、中国、拉丁美洲和非洲海岸等地区贸易上的主导地位。

英国的商业困境因1873至96年的经济萧条而雪上加霜。因商业衰退所导致的通货紧缩更进一步给各国政府增加了压力，迫使它们鼓励扶植国内工业，从而最终导致了欧洲强权逐渐抛弃自由贸易的原则（德国于1879年、法国于1881年先后放弃自由贸易）。

这么一来的结果是国内和出口市场的双重萎缩。欧洲和之后美国的政府与企业领袖们因此开始将海外的殖民地作为他们新的市场：这些海外殖民地将成为宗主国的出口市场，而他们则被安置在贸易壁垒的保护之下，使得其他国家商品无从与宗主国产品竞争。同时它们还依然是廉价的原材料供应